

金政字〔2024〕82号

金乡县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部分农村公路行政等级的批复

县交通运输局：

你局《关于调整部分农村公路行政等级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对部分农村公路行政等级进行调整，具体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将卜集镇徐刘至于代庄线（C444370828）、鱼山街道西刘高庄至王秦线（C997370828）、鱼山街道李楼至苏楼线（CJ92370828）3条道路由乡道调整为村道。

二、同意将卜集镇杨集村村东金乡鱼台界向西至X088县道（原105国道）纳入乡道管养，路线名称：卜集镇杨集至金乡街道新张楼，路线编号：Y244370828。

三、同意将枣菏高速金乡南连接线（原S328省道）纳入乡道管养，路线名称：高河牛桥-化雨苏坑，路线编号：Y236370828。

你局要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和程序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金乡县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2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